



您当前的位置: 首页 → 战国文字与简帛 → 详细文章

張崇禮：釋《容成氏》39號簡的“斫刺”

在 2009-1-25 12:44:29 发布:

釋《容成氏》39號簡的“斫刺”

(首發)

張崇禮

復旦大學出土文獻與古文字研究中心

上博二《容成氏》第39簡：“湯聞之，於是乎慎戒登賢，德惠而不A，B三十C而能之，

如是而不可，然後從而攻之。”其中的A，原字形作 ；B，原字形作 ；C，原字形作



。[1]現有主要考釋意見如下：

整理者李零先生把A隸定為“斫”，認為“待考。案：此字或與《郭店楚墓竹簡緇衣》第三十六簡‘屋（展）也大成’句的‘屋’字有關。”[2]蘇建洲先生讀為“恃”。[3]陳偉武先生認為A當是从石則聲，疑可讀為“賊”。[4]

B, 何琳儀先生說：“原篆左从‘矛’，右从‘此’。疑‘𠄎’之異文。《說文》：‘𠄎，積也。’”[5]蘇建洲先生認為：“‘𠄎’疑从‘此’（清支）得聲，則字可讀為‘積’（精錫）。”陳偉武先生認為“‘𠄎’當是表示矛刺（即矛鋒）之專字”。王輝先生認為此字右旁乃“命”字，釋為“矜”，訓為“憐”。

C, 何琳儀先生釋為“夷”。陳劍先生釋為“仁”。[6]陳偉武、蘇建洲先生讀為“年”。

“能”，何琳儀先生認為“似讀若‘柔遠能邇’之‘能’”。蘇建洲先生認為“大概

是‘成’、‘實行’的意思。”

在上述學者研究的基礎上，對相關字詞及簡文內容進一步考釋如下：

A，當釋為“度”，讀為“斫”，訓為“斫殺”。

B，从矛此聲，陳偉武先生釋為“矛刺（即矛鋒）之專字”，並屬上讀，正確可從。

《周禮·考工記·冶氏》：“戟廣寸有半寸，內三之，胡四之，援五之，倨句中矩，與刺重三鈺。”鄭玄注：“刺者，著秘直前如鑄者也。”孫詒讓正義：“蓋戟有直鋒，故謂之刺。”

“刺”，當訓為“殺”。《周禮·秋官·小司寇》：“以三刺斷庶民獄訟之中，一曰訊羣臣，二曰訊羣吏，三曰訊萬民。”鄭玄注：“刺，殺也。三訊罪定則殺之。”《公羊傳·僖公二十八年》：“刺之者何？殺之也。殺之，則曷為謂之刺之？內諱殺大夫，謂之刺之也。”

《說文》：“𠄎，搯也。从手此聲。”沈濤《說文古本考》：“《一切經音義》卷三、卷十八兩引‘𠄎，搯也’。蓋古本如是，今本涉下‘擗’訓而誤耳。”其說可從。

《史記·孫子吳起列傳》：“救鬪者不搏搯。”司馬貞索引：“搯，以手持搯刺人。”可見“𠄎”亦“刺”之同源字。

C，當依陳、蘇兩位先生讀為“年”。

“能”，當訓為“耐”、“忍”。《漢書·晁錯傳》：“夫胡貉之地，積陰之處也，木皮三寸，冰厚六尺，食肉而飲酪，其人密理，鳥獸毳毛，其性能寒；楊粵之地，少陰多陽，其人疏理，鳥獸希毛，其性能暑。”顏師古注：“能，讀曰耐。此下能暑亦同。”

《說文》：“忍，能也。”王筠句讀：“能讀為耐。《詩·漸漸之石》箋云：‘豕之性能水。’釋文：‘能，本又作耐。’”《廣雅·釋言》：“忍，耐也。”

現在把簡文重新整理如下：

“湯聞之，於是乎慎戒登賢，德惠而不斫刺，三十年而能之，如是而不可，然後從而攻之。”

簡文的意思是說，商湯聞知夏桀驕泰之狀，於是就謹慎戒懼，尊崇賢人，施行德澤恩惠，不事殺伐，忍耐夏桀三十年，仍不能感化他，然後才驅逐、攻打他。

回過頭來再談一下我們有關A字的一些思考。

A，又見於郭店簡《語叢四》第26簡，作。包山第158簡的，舊釋為“厠”；第161簡的、，舊隸定為“厠”、“厠”。今按，疑皆當是A，上部乃“石”之省。參“砥”作（《曹沫之陣》39簡）、“庶”作（《魯邦大旱》6簡）等。从“殳”、“攴”與从“刀”同義。

A應分析為从貝矧聲，“矧”見於上博六《孔子見季桓子》第14簡，作；又見於上博七《吳命》第7簡，作，當分析為从刀石聲。

《說文》：“斫，擊也。从斤石聲。”甲骨文作（《前》五·二一·三）、（《前》八·六·一）。

“度”，秦始皇詔權一作，應分析為从攴石聲。甲骨文的（《京》三三七六）、（《存》一·七四六），从攴从石。舊多以為“殼”之異文，頗疑即“度”字，从攴與从攴同。甲骨文“殼”字多作（《前》四·一〇·五），“石”上有“中”形，與此字不類。

“度”和“斫”形、音、義皆近，當是同源字。

A从貝矧聲，在《容成氏》簡文中讀為“斫”，文義比較順適。“斫”和“刺”是同類而又不同的動作，“斫”為橫斫，“刺”為直刺，故二者可以連言。如《後漢書·臧洪傳》：“呂奉先討卓來奔，請兵不獲，告去，何罪復見斫刺？”“斫刺”指殺伐，又與“德惠”對言。這樣看來，我們對“斫刺”的考釋應該問題不大。

“矧”，我們釋為“度”，用在《吳命》簡中並不是很順暢。因此曾考慮到另一種可能性，即“矧”是从石从刀的會意字，是以石磨刀的意思，或可釋為“砥”、“礪”等。如釋為“砥”，則《吳命》簡“砥日”讀為“視日”就比較順。但釋為“砥”，則从“矧”的A字則很難解釋。現在通過對《容成氏》“斫刺”的考釋，增加了我們釋“矧”為“度”、“斫”的信心。

當然，由於相關簡文一時還無法準確解讀，我們覺得對“矧”和A字的考釋其實才剛剛開始，可以討論的地方還很多，希望有興趣的學者能夠進一步研究，早日徹底解決這個問題。

本文收稿日期為2009年1月25日

本文發佈日期為2009年1月25日

[1]馬承源主編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二）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2年。圖版131頁。

[2]馬承源主編：《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二）》，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02年。釋文281頁。

[3]季旭昇主編：《〈上海博物館藏戰國楚竹書（二）〉讀本》，萬卷樓圖書股份有限公司，2003年，167-169頁。下引蘇先生的意見都見於此，不再重複出注。

[4]陳偉武：《戰國竹簡與傳世子字詞合證》，第四屆國際中國古文字學研討會論文集，2003年，204頁。下引陳先生的意見都見於此，不再重複出注。

[5]何琳儀：《滄簡二冊選釋》，簡帛研究網，03/01/14；《學術界》，2003年1月，總第98期；《新出楚簡文字考》，安徽大學出版社，2007年，167頁。下引何先生的意見都見於此，不再重複出注。

[6]陳劍：《上博簡〈容成氏〉的拼合與編連問題小議》，簡帛研究網，03/01/09。

點擊下載word版：

0337釋《容成氏》39號簡的“斫刺”

上一篇文章：郭永秉：《競公瘡》篇“病”字小考 下一篇文章：劉釗：安陽殷墟大墓出土骨片文字考釋

我要评论啦>>> 回去再看看>>>



分享这篇文章...

复制这个链接发送给朋友>

524个读过此条>>

将该文章加入收藏夹

你可能对相关文章也感兴趣...

·草野友子：關於上博楚簡《武王踐阼》中誤寫的可能性

·淺野裕一：上博楚簡《凡物流形》之整體結構

·肖曉暉：清華簡《保訓》筆札

·淺野裕一：上博楚簡《東大王泊旱》之災異思想

·劉雲：說《鮑叔牙與隰朋之諫》中的“貴尹”與“人之與者而食人”

进版画面 | [RSS订阅](#) | [隐私条款](#) | [通用条款](#) | [投诉及建议](#) | [联系我们](#) | [加入收藏](#) | [设为首页](#)

复旦大学出土文献与古文字研究中心

地址：复旦大学光华楼西主楼27楼 邮编：200433

主站域名：www.gwz.fudan.edu.cn 公网镜像：www.guwenzi.com

网站邮箱：fudanguwenzi@sina.com

特别感谢木泉商务提供技术支持!